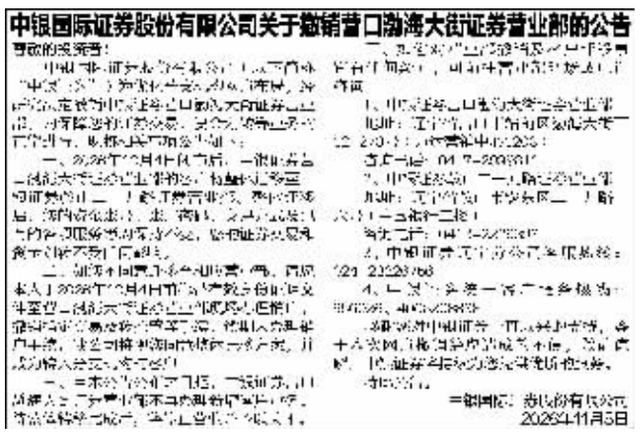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营口渤海大街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将于2026年11月19日上午10时至2026年11月20日上午10时，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sf.taobao.com/0760/03，户名：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拍卖被执行人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文旭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名下持有的30248556股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全通教育，证券代码：300359，证券类别：无限售流通股）。与拍卖相关的其他信息，请登录上述网站查阅本院（2026）粤20执1173号之二拍卖公告（第二次）。

特此公告

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公告编号：2026-96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10月份产、销快报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10月，长安汽车销量233,239辆，其中：海外销量102,476辆。2026年10月份产、销快报数据如下：

产品类别	产量（辆）					销量（辆）						
	本月	去年同期	同比变动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同比变动	本月	去年同期	同比变动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同比变动
长安汽车	224,944	285,380	-21.18%	1,829,393	2,212,514	-17.32%	233,239	278,436	-16.23%	1,925,905	2,374,002	-18.88%
其中：												
自主品牌	189,283	245,948	-23.04%	1,491,787	1,854,908	-19.58%	196,053	236,888	-17.24%	1,592,166	2,016,793	-21.05%
新能源汽车	136,329	133,722	1.95%	836,714	849,380	-1.49%	140,576	119,167	17.97%	849,832	868,724	-2.17%

注：上述产销量数据含下属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为快报数，具体数据以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0620 股票简称：天宸股份 编号：临2026-039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2,260,0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1.91%。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公司利润（税前）2,260,000.00元。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3191 证券简称：望变电气 公告编号：2026-077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10月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重庆惠泽电器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4,164.23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10月末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05,074.1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2.2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10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新增对外担保人民币2,000.00万元，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庆惠泽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泽电器”）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其中，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山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于2026年10月27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单笔）》，为惠泽电器人民币1,0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上述担保事项属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为子公司惠泽电器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借款提供担保增额度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同意2026年度为子公司黔南望江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黔南望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借款提供新增额度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同意2026年度为子公司云南变压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变电气”）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借款提供新增额度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同意2026年度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望来充（重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望来充”）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借款提供新增额度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该担保事项已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对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6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为子公司重庆望来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望来电”）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借款提供新增额度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该担保事项已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2026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暨2026年3月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三）10月担保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截至2026年9月30日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经审计）	2026年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截至2026年10月末担保余额（万元）	10月新增担保金额（万元）	截至2026年10月末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保证期间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对控股子公司										
望变电气	黔南望江	100.00%	72.68%	20,000.00	3,590.05	0.00	1.44%	–	否	否
望变电气	云变电气	100.00%	69.21%	180,000.00	65,103.08	0.00	26.10%	–	否	否
望变电气	惠泽电器	100.00%	81.19%	40,000.00	4,164.23	2,000.00	1.67%	三年，起算分别按各保证合同约定	否	否
望变电气	望来充	100.00%	65.54%	60,000.00	5,536.72	0.00	2.22%	–	否	否
望变电气	望来电	80.00%	56.33%	100,000.00	0.00	0.00	0.00%	–	否	否
–		–	–	400,000.00	78,394.09	2,000.00	31.42%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重庆惠泽电器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重庆惠泽电器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望变电气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皮统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5745302994P
成立时间	2002年11月15日
注册地	重庆市长寿区凤城轻化路（彭家坪）
注册资本	人民币4,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制造、销售：开关柜屏、变压器、箱变外壳、电线；修理变压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安装、修试、运维；普通机械设备加工；水利电力工程安装及技术咨询；销售：建材；再生资源回收、加工（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磁性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913.43	11,625.98
	负债总额	16,978.87	7,586.67
	净资产	3,934.57	4,039.31
		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2025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4,619.57	7,822.81
	净利润	-119.62	180.2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山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CQB（高保）20260004）

1.保证人：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

本合同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26年10月23日至2029年10月22日，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等合同约定的全部应付款项；上述范围中除本金外的所有费用，计入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但不计入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4.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三年。单笔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等于被担保债权确定日的，保证期间自被担保债权确定日起算；单笔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确定日的，保证期间自该笔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算。主债权发生期间与保证期间为不同概念，具体起算按合同第4.1条约定执行。

（二）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单笔）》（合同编号：YB8326202628004101）

1.保证人：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

本合同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对应编号为8326202628004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履行主合同而发生的费用，实现担保权利的费用，以及主合同约定需债务人补足的保证金。主债务履行期限为2026年10月27日至2027年10月27日。

4.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至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主债务分期履行的，至最后一期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主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的，按提前到期日确定保证期间；经展期的，至展期后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月新增的对外担保主要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和资信状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属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10月末，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经审议的担保额度为400,000万元，已签署担保合同的担保总额为205,074.10万元，担保余额为78,394.09万元，已签署担保合同的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2.21%，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1.42%；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天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73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3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CFGJP2wOly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 茆正伟，总经理 贺国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耿文亮，财务总监 路赟，独立董事 陈来鹏（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CFGJP2wOly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3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69122665

邮箱：ir@hotmelt.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96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算力服务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合同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康惠智创”）与客户D公司于2026年7月签署《算力服务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北京康惠智创负责采购并部署高性能算力服务器，根据D公司要求的技术指标，对设备进行组网、压测联调等，D公司按月向北京康惠智创支付算力服务费，合作期限自2026年7月17日起至2031年7月16日止（以实际开通计费之日起算5年，前3年为初始合作期，第4-5年为续约期），本合同含税总金额区间为人民币4.15亿至6.79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算力服务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

二、合同履行进展情况

北京康惠智创自签署前述《算力服务合同》以来，严格依照合同约定条款组织项目落地实施，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合同约定的算力服务全部交付工作，项目正式进入运营服务阶段。

三、合同进展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算力服务完成整体交付，是前述《算力服务合同》执行过程中的重要进展，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作用，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培育新的业务增长曲线，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本合同含税总金额区间为 4.15 亿元至 6.79 亿元，相关收入将在 5 年服务期内按照履约进度分期释放，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业务现金流与收入增量；单期确认收入规模较小，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影响有限，长期将助力公司算力业务持续增长。该合同最终实现利润及对公司业绩的实际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为按期履约，已新增投资购买算力服务器，资金来源主要为金融机构融资，需要承担一定的资金成本，上述合同的履行对公司未来几年的经营业绩有一定的积极影响，但不构成重大影响。

上述合同服务周期虽为五年，其中后两年为续约期，北京康惠智创在前三年服务期限届满后，能否顺利续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亦有可能在履行过程中遇到经济环境变化、行业政策调整、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从而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或延期履行的风险，项目存在收益不及预期等情况。

公司将积极做好相关措施，全力保障合同正常履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95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陕西康惠万花山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花山制药”，暂定名，最终以工商审批为准）

● 投资金额：万花山制药拟定注册资本3,500万元，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出资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风险事项：

1、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审批，通过相关审批手续以及最终通过审批的时间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战略和业务发展需要的慎重决策，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风险相对可控，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政策风险和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有效的管理措施，积极防范并应对上述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根据公司战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出资3,5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万花山制药。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陕西康惠万花山制药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3,500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出资3,5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根据公司战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出资3,5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陕西康惠万花山制药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审批为准），万花山制药拟定注册资本3,500万元，公司出资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主要从事药品研发、生产、销售；食品、保健食品、化妆品等销售业务。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新设公司基本情况

①企业名称：陕西康惠万花山制药有限公司

②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③注册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彩虹二路

④股东及出资情况：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500万元人民币，持股100%

⑤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委托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以上新设公司基本情况相关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2）投资人/股东投资情况

序号	投资人/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持股比例（%）
1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3,500	100
合计		现金	3,500	100

（3）标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

万花山制药不设董事会，不设监事会，设执行事务的董事1名，经理1名，财务总监1名，执行董事担任法定代表人。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拟设立的万花山制药尚处于筹备阶段。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根据万花山制药筹备需求进度及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合理安排分期实缴出资。

六、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1、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审批，通过相关审批手续以及最终通过审批的时间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战略和业务发展需要的慎重决策，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风险相对可控，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政策风险和经营管理风险，拟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未来的经营效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采取有效的管理措施，积极防范并应对上述风险。

3、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八、过去12个月内累计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企业连续十二个月内对外投资（含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内，但不含已履行股东会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的对外投资）的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8,01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26%，除本次投资外，公司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工商登记/投资协议时间	投资标的	注册资本（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投资类别	投资金额（万元）
1	2026/9/20	北京康惠瀚芯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	新设	1,000
2	2026/9/28	西安惠金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	新设	1,000
3	2026/9/29	西安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2,000	100	新设	2,000
4	2026/10/23	北京国算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筹）	1,000	51	新设	510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93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30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出方式送达全体董事，2026年11月4日在十纪科技大厦10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李红明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处置资产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公司拟对部分闲置资产进行处置，本次处置资产交易价格，在参考市场价格基础上，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本次处置闲置资产，有利于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如本次交易顺利完成，将对公司2026年度经营业绩及现金流带来积极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处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陕西康惠万花山制药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审批为准），拟定注册资本3,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5）。

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94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处置部分闲置资产，标的资产转让价格预计为人民币10,560万元（含税）。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公司已于2026年11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处置资产的议案》，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2026年11月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处置资产的议案》，公司拟将一批闲置的计算机相关设备进行处置，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近日，公司与北京鼎智芯科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相关资产《买卖合同》，合同总价款10,560万元（含税），预计为公司带来约5,505.57万元的净利润。

若本次交易顺利完成，将对公司2026年度经营业绩及现金流带来积极影响。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公司拟将本次处置资产收益确定为非经常性损益，故本次处置资产收益对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可多选）	√出售 □放弃优先受让权 □放弃优先认购权 □其他，具体为：闲置固定资产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股权资产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计算机相关设备一批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是 √否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0,560 □尚未确定
账面成本	3,839.56万元
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相比的溢价情况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相比溢价143.39%
支付安排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买方根据提货计划提货。提货当日买方对货物清点完毕后向卖方提供签收单并付清100%货款，卖方收到当日货物的全部款项后方可允许买方将货提走。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是 √否

（二）本次交易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11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关于处置资产的议案》，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北京鼎智芯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8MAK8XL5E4C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6年3月16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密云区鼓楼东大街3号山水大厦3层313室-460(集群注册)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密云区鼓楼东大街3号山水大厦3层313室-460(集群注册)
法定代表人	邢军涛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泳加工；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柜台、摊位出租。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北京鼎睿智创科技有限公司100%持股（邢军涛持股比例99%，巩晓亮持股比例1%）

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独立，不存在关联关系。交易对方资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良好。

2、交易对方或相关主体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披露主要财务数据的主体名称	北京鼎智芯科科技有限公司	
相关主体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交易对方自身 □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具体为	
项目	2026年度/2026年9月30日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不适用）
资产总额	20,166.34	–
负债总额	19,812.58	–
净资产	353.76	–
营业收入	93,084.53	–
营业利润	471.68	–
净利润	353.76	–

注：北京鼎智芯科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3月16日设立，目前只有2026年财务数据。

三、拟处置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处置的一批计算机相关设备，均系公司闲置资产，该批设备账面原值4,416.37万元，账面净值3,839.56万元。公司根据实际发展及市场情况，拟出售该批设备，预计将为公司业绩及现金流带来积极影响。

本次拟处置的闲置设备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情况，不涉及债权债务及担保转移情况。

本次拟出售资产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名称	计算机相关设备一批	
标的资产类型	非股权资产	
标的资产具体类型	□房产及土地 √机器设备 □债权 □资产组 □其他，具体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0月31日
账面原值	4,416.37	4,416.37
已计提的折旧、摊销	139.77	576.81
减值准备	0	0
账面净值	4,276.60	3,839.56
以上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否	

四、本次处置资产的定价情况

本次拟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在参考市场价格基础上，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标的资产名称	计算机相关设备一批
定价方法	√协商定价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其他：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0,560 □尚未确定

五、本次处置资产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买方：北京鼎智芯科科技有限公司

卖方：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买方向卖方购买计算机相关设备，含税金额总计10,560万元。

2、卖方向买方交付的货物以本合同约定的配置清单为准。

3、卖方2026年11月30日前完成货物交付。因买方原因导致卖方延迟交货的，交货时间应相应顺延。买方在2026年11月30日前，应将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货物提完，买方可选择分批提货的方式，需提前三个工作日通知卖方提货计划。

4、买方根据提货计划提货，提货当日买方对货物清点完毕后向卖方提供签收单并付清剩余 100 %货款，卖方收到当日货物的全部款项后方可允许买方将货提走。

5、卖方对所有部件提供1年保修服务，自交货验收之日起计算。

6、货物所有权及毁损、灭失风险自买方收货之日起转移给买方。

7、违约责任：卖方因自身原因导致延迟交货的，每延迟一天，卖方应按照延迟交货货值万分之二向买方支付违约金。延迟交货超过3天的，买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卖方应在收到合同解除通知当日退还买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并要求卖方按延迟交货货值金额的1%支付违约金；买方未按约定提货的，每延迟一天，应按照未提货商品所对应总额万分之二向卖方支付违约金。延迟提货超过3天的，卖方有权单方无责解除本合同，买方应在收到合同解除通知当日按延迟未提货商品所对应总额的1%支付违约金。除本合同有约定外，本合同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任意解除本合同，否则，应按合同总金额的1%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8、争议解决：与本合同有关的或由本合同引起的任何争议，双方同意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申请仲裁时该仲裁委员会的有效仲裁规则在北京进行仲裁。

9、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并且买卖双方均履行自身公司合规流程后生效（合规流程包括但不限于总经理会议决议、董事会决议、股东会决议、证券法规定的应履行的信息披露等）。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处置闲置资产，有利于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并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如本次交易顺利完成，预计将对公司2026年度业绩及现金流带来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6-047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8日（星期三）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1日（星期三）至11月17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ec@kaierda.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18日（星期三）11:00-12: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8日（星期三）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副董事长、总经理：王金先生

独立董事：江乾坤先生

财务负责人：郑名艳女士

董事会秘书：陈显芽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18日（星期三）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